创新型中小企业补录操作说明

2023-02-21

● 打开企业服务云http://www.ssme.sh.gov.cn/,点击网上申报-创新中小申报



• 登录时通过一网通办登录





● 登录后点击创新中小申报,填写信息并提交

网上申报填报关联企业



• 如果登录后跳转到一网通办首页,可以从以下界面找到链接进入服务云首页。



常见问题

- ●问题:点击申报系统提示"本批次为创新中小申报补录批次,您不是创新中小认定企业,暂不能填报!",无法录入怎么办?
- ✓回答:企业如果在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前已经被认定为专精特新企业且在有效期内,无需参与此次补录。若企业不是专精特新企业,请咨询区里。
- 问题:去年申报后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怎么办?
- ✓回答:企业通过一网通办登录进行申报,系统会自动匹配企业名称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如果系 统匹配的企业名称和最新名称一致,和去年申报时提供的不一致,不影响申报。
- 问题:补录需要提交的信息材料是否和去年申报时提交保持一致?
- ✓回答:是。
- 问题:附件15是指什么材料?
- ✓回答:是指去年纸质材料中的真实性声明和合规经营承诺。